

监理文件报审表

工程名称：江苏莱宇纺织科技有限公司0.8MWp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WJBS-ZHJL-003

致 江苏沐阳国凯新能源有限公司11.400MWp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（建设单位项目部）：

我单位已根据监理合同的有关规定，完成了本项目强制性条文检查实施计划的编制工作，并完成了我单位内部审核和批准手续，请予以审查。

项目监理机构（盖章）：

总监理工程师：

夏新华

日期：2021.9.15

建设单位意见：

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

项目经理：

袁晓峰

日期：

注：本表一式二份，项目监理机构、建设单位各一份

江苏莱宇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一期 0.8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
项目

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检查实施计划

批准：夏新华

审核：王立杰

编制：王同富

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江苏莱宇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一期 0.8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监理部

2021 年 09 月

目 录

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检查实施计划.....	1
释义:	1
一、编制的目的	1
二、适用范围.....	1
三、编制依据.....	1
四、执行计划.....	2
4.1 组织机构:	2
4.2 职责.....	2
五、建立必要的管理制度.....	3
5.1 学习培训制度	3
5.2 强条的执行、检查和落实.....	3
六、检查计划	4
6.1 施工强条实施计划表.....	5
6.2 施工强条执行检查表.....	7
七、强制性条文流程.....	9

释义： 电力工程建设执行强制性条文，是贯彻落实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、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、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具体体现，是工程建设过程中应强制执行的技术法规，是从源头上、技术上保证该工程安全与质量的关键所在。贯彻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要认真执行《电力建设施工质量验收阶段监督管理国家强制性工作标准》，以确保工程建设的质量与安全。

一、编制的目的

为了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，强化贯彻执行国家质量安全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技术标准的执行力度，确保工程建设的质量和安全，实现工程创优达标和国优工程的目标，促进各专业严格贯彻和认真执行强条的具体落实，特编订本实施检查计划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本计划适用于江苏莱宇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一期 0.8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三、编制依据

- 1) 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279 号)
- 2) 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393 号)
- 3) 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493 号)
- 4) 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(国务院令 373 号)
- 5) 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》 GB 50169-2016
- 6) 《关于开展电力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实施情况检查的通知》(国家电监会办公厅、建设部办公厅电输〔2006〕8 号)

- 1) 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279 号)
- 2) 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393 号)
- 3) 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493 号)
- 4) 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373 号)
- 5) 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》 GB 50169-2016
- 6) 《关于开展电力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实施情况检查的通知》(国家电监会办公厅、建设部办公厅电输(2006) 8 号)

四、执行计划

4.1 组织机构:

成立强条执行监督检查小组

组 长: 夏新华、王国富

成 员: 付中宝

4.2 职责

总体策划:

- (1) 编制本工程项目强制性条文实施检查计划
- (2) 编制强制性条文管理计划
- (3) 实施阶段性强制性条文执行情况检查
- (4) 公布检查结果, 对违反强制性条文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

- 1) 编制本工程强制性条文实施计划
- 2) 组织编制本专业的强制性条文的实施细则, 并组织贯彻落实。
- 3) 组织经常性的自检, 参加工程领导小组组织的阶段性的检查活动, 针对检查出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, 并组织落实, 建立整改问题台账, 进行管理。

五、建立必要的管理制度

5.1 学习培训制度

(1) 目的：为了使《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》在工程建设期间得到很好的落实，必须加强对《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》的宣传和组织培训活动，对参加本工程施工的各专业专职工程师和管理人员熟悉其内容要求，并且在工作中自觉地得到贯彻落实，要求项目部各专职工程师和管理人员一定要掌握本专业有关的《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》的内容要求，达到应知应会、知行合一的目的。

(2) 学习培训对象：项目部各专业工程师及管理人员，各施工队专工、技术员

(3) 培训责任领导：项目经理、项目技术负责人、工程部组织

(4) 学习内容：

- 1) 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279 号)；
- 2) 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393 号)
- 3) 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293 号)；
- 4) 《电力监管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432 号)
- 5) 有关强制性条文的的专业内容

(5) 学习方式：采用多种形式，包括自学、专业组织集中学习、研讨、请专家讲课、参加本单位组织的学习班等方式，力求达到理解和使用的目的。

(6) 培训经费由项目部设立专项资金。

5.2 强条的执行、检查和落实

- 1) 强制性条文和强制性标准的其他条款都应该执行。
- 2) 要求在施工单位编制施工组织设计、专业施工组织设计、施工方案、施工措施、施工作业指导书等文件时，必须有强条的内容和执行的要求。

3) 在审批以上文件时, 必须检查强制性条文的内容和具体实施措施, 没有此内容的一律不得批准。

4) 监督检查施工单位在技术交底时, 必须提出本项目应该包括的具体强制性条文的内容和实施措施, 如何填写施工记录, 并按照交底程序管理和记录。

5) 工程验收时, 一定要首先检查强条的执行情况和记录完善情况, 没有执行或没有合格的执行记录可查依据, 一律不得验收。

6) 违反强条规定者, 无论其行为是否一定导致事故的发生, 都要按照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和建设部 81 号令的规定进行处罚。

7) 在执行中, 要特别注重强制性执行条文和强制性标准的时效性, 要实施标准动态管理, 及时更新, 保证执行标准的准确性, 对作废的标准要及时清理、发布更替。

8) 除应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和标准外, 对于有的项目还要涉及到其他推荐性的标准, 凡是已经列入合同内要求的其他标准, 为了保证工程质量、安全, 也应必须严格遵守。

六、检查计划

根据本工程执行的规程内容, 有关强制性条文要求及使用表格规定如下:

6.1 施工强条实施计划表

工程编号						工程名称	责任单位			强制性条文执行表号						
单位工程	子单位工程	分部工程	子分部工程	分项工程	检验批		施工单位	监理单位	设计单位							
01						光伏电站安装工程										
	01					支架安装										
		01					固定支架安装	●	○		表 14.2.2					
			01				固定支架安装	●	○							
	02						组件安装	○	●							
		01					光伏组件安装	○	●		表 4.0.2					
			01				光伏组件安装	○	●		表 4.0.2					
		02					组串内接线	●	○		表 14.2.2					
			01				组串内接线	●	○							
		03						汇流箱安装	○	●		表 4.0.2				
	01						箱体安装	○	●		表 4.0.2					
			01				汇流箱箱体安装	●	○		表 14.2.2					
	02						汇流箱接线及回路检查	○	●							
			01				汇流箱接线及回路检查	○	●		表 4.0.2					
	04						逆变器室设备安装	○	●		表 4.0.2					
		01	01				逆变器柜(箱)体安装	●	○		表 14.2.2					
			02	01			逆变器接线及回路检查	●	○		表 4.0.2					
		01					区数据采集柜接线及回路检查	●	○		表 5.1.2、5.2.2、5.3.2					
								○	●		表 4.0.2					
		04					二次回路检查及接线	●	○		表 5.1.2、5.2.2、5.3.2					
	05	05					就地动力控制设备安装	●	●		表 4.0.2					
							线路及电缆									
		01					电缆管配制及敷设	●	●		表 4.0.2					
			01				电缆管配制及敷设	○	●		表 4.0.2					
		02					电缆敷设	●	○		表 5.1.2、5.2.2、5.3.2					
			01				电缆敷设	●	●		表 4.0.2					
							电力电缆终端制作及安装	○	●		表 4.0.2					
							01				电力电缆终端制作及安装	●	○		表 5.1.2、5.2.2、5.3.2	
							04				控制电缆终端制作及安装	●	●		表 4.0.2	
								01			控制电缆终端制作及安装	○	●		表 4.0.2	
							05				电缆防火与阻燃	●	○		表 5.1.2、5.2.2、5.3.2	
								01			电缆防火与阻燃	●	●		表 4.0.2	
							06					防雷与接地	○	●		表 4.0.2
								01				室外接地	●	○		表 5.1.2、5.2.2、5.3.2
									01			室外接地装置安装	●	●		表 4.0.2
02											主接地装置安装	○	●		表 4.0.2	

6.2 施工强条执行检查表

表 JXMB4-1 变电站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执行检查表

编号:

工程名称			
单位(子单位)工程名称			
施工单位		分部(子分部)工程名称	
序号	强制性条文规定	项目经理	
		执行情况	相关资料
执 行 标 准 名 称 及 编 号			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15			
16			
项目总工:		总监理工程师(副总监理工程师)	
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

表 JXMB4-2 变电站建筑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执行汇总表

工程名称		施工单位			编号:
序号	检查项目	执行情况			验收结论
	单位工程名称	应执行	已执行	记录份数	
1					
2	单位(子单位)工程已按合同、设计文件及规程、规范、标准要求施工完毕并经验收合格	共__分部, 符合要求__分部, 应验收__项, 已验收__项, 合格__项			
3	参加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的各方人员应具备规定的资格	质检员证号: 监理人员资质证号:			
4	质量控制资料完整。隐蔽工程验收文件齐全, 有效	共__项__份, 签证齐全			
5	工程验收程序符合要求	各单位验收报告资料齐全			
6	安全和功能的检测	抽样检测合格, 资料完整			
7	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、试件及有关材料检测	试块(件)及原材料有见证取样记录, 取样数量符合要求, 实验室资质证书齐全有效			
8	观感质量验收应符合要求	有单位工程观感验收记录, 签字齐全, 合格			
核查意见	建设单位 技术负责人:	设计单位 项目经理:	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:	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:	
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

表 JXMB4-3 变电站电气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执行汇总表

工程名称		施工单位			编号:	
序号	检查项目	执行情况			验收结论	
	单位工程名称	应执行	已执行	记录份数		
1						
2	单位工程已按合同、设计文件及规程、规范、标准要求施工完毕并经验收合格	应验收	已验收	合格率		
3	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应完整	共__项__份, 签证齐全				
4	参加工程验收的各方人员资格合格	质检员证号: 监理人员资质证号:				
5	工程验收程序符合要求	各单位验收报告资料齐全				
6	调试工作符合规定	调试项目齐全, 调试报告____份:				
核查意见	建设单位 技术负责人:	设计单位 项目经理:	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:		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:	
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年 月 日	

七、强制性条文流程：

